

2022 年度
福建省泰宁县城乡居民
社会养老保险中心部门
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1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1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
二、收入决算表	5
三、支出决算表	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2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3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4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5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6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19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2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2
第五部分 附件	24/44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泰宁县城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中心部门的主要职责是：

（一）城乡居民保的参保登记、基金划拨、基金管理、个人账户建立与管理、待遇核定与支付、保险关系转移接续、保险关系注销、档案管理、统计管理、受理咨询、查询和举报等工作。

（二）收缴被征地保障金及发放被征地保障金。

（三）对乡镇事务所的业务经办工作进行指导和监督考核。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泰宁县城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中心部门包括 0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0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2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泰宁县城乡 居民社会养 老保险中心	全额拨款事 业单位	8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2 年，泰宁县城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中心部门主要任务

是：城乡居民保的参保登记、基金划拨、基金管理、个人账户建立与管理、待遇核定与支付、保险关系转移接续、保险关系注销、档案管理、统计管理、受理咨询、查询和举报等工作；收缴被征地保障金及发放被征地保障金。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工作的基本情况

1、居民基本养老保险

截至 2022 年底，全县待遇领取人数 2.0727 万人，发放养老金 3447.7059 万元，发放丧葬补助金 762 人，197.0371 万元。按照省、市中心统一部署开展调待工作，及时落实养老待遇调整政策。2022 年 1 月起，调整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每人每月基础养老金由原来 130 元提高到 140 元，合计调整待遇 1.9927 万人，金额 119.56 万元。

2、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障

截至 2022 年底，被征地保障对象待遇领取人数 1814 人，每人每月发放标准 330 元，截至目前，共发放 632.148 万元。

（二）基金管理中存在的问题

1、待遇领取人员多次通知不及时办理领取手续，导致业务系统不能及时发放，未做到应发尽发。

2、资格认证人员未及时认证，多次通知，不配合，导致停发待遇，存在长期失踪停发人员，无法核实。

3、办理注销手续，存在不配合办理的现象，（例如不主动提供办理注销的材料等）导致系统暂停发放人员无法处理。

4、基金追缴困难，工作开展难度大。

（三）下一步举措

1、加大宣传力度，提高政策知晓率。通过利用农民喜闻乐见的方式宣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的政策，加大宣传的力度，提高群众自主参保缴费意识。

2、继续做好社会保险基金风险防控工作。积极探索创新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管理工作机制，多措并举大力开展城乡居保待遇稽核，坚决打击重复领取、死亡冒领、服刑违规领取等虚报冒领养老金行为，织密扎牢城乡居保基金安全网。

3、加强经办管理，提高服务水平。建立健全“乡镇有机构、村级有专人、覆盖无死角”的经办服务网络，定期组织经办业务技能和人员素质培训，加强经办队伍建设，提高办事效率，为广大群众提供优质便捷的服务。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泰宁县城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中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21.2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8.86
		九、卫生健康支出	2.4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21.26	本年支出合计	121.2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总计	121.26	总计	121.2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泰宁县城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121.26	121.2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8.86	118.86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 事务	108.99	108.99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108.99	108.9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87	9.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 险缴费支出	7.01	7.0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 费支出	2.86	2.8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	2.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	2.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	2.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泰宁县城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合计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8.86	118.86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08.99	108.99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108.99	108.9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87	9.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01	7.0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6	2.8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	2.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	2.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	2.4				

四、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泰宁县城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中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 算财政 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21.2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8.86	118.86		
		九、卫生健康支出	2.4	2.4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				

		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21.26	本年支出合计	121.26	121.2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121.26	总计	121.26	121.2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泰宁县城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21.26	121.2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8.86	118.86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08.99	108.99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108.99	108.9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87	9.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01	7.0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6	2.8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	2.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	2.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	2.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泰宁县城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7.1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1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1	基本工资	28.48	30201	办公费	1.35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2	津贴补贴	2.78	30202	印刷费	3.51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	30204	手续费	0.0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40.98	30205	水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01	30206	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86	30207	邮电费	7	31006	大型修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4	30208	取暖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4	30211	差旅费	0.1	31009	土地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8.8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0	安置补助	
30114	医疗费	0.54	30213	维修（护）费	4.03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5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6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9	31204	费用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97.16	公用经费合计					24.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泰宁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0.15
1. 因公出国（境）费	2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3. 公务接待费	6	0.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泰宁县城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4	7	8	11	12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泰宁县城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部门收入总计 121.26 万元，支出总计 121.26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长 31.29 万元，增长 34.78%。主要是 2022 年新招录用一人，工资福利支出增加，商品和服务支出也相对增加，如宣传费用等。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121.2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61.76万元，增长103.80%，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21.26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
5. 事业收入0.00万元。
6. 经营收入0.00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
8. 其他收入0.00万元。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支出121.2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1.29万元，

增长34.78%，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21.26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97.16 万元，公用支出 24.1 万元。

2. 项目支出 0.00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21.26万元，支出总计121.26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长31.29万元，增长34.78%，主要是：2022年新招录用一人，工资福利支出增加；商品和服务支出也相对增加，如宣传费用等。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21.2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1.29万元，增长34.78%，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80109-社会保险经办机构支出 108.9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长 27.53 万元，增加 33.80%。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新招录用一人，工资福利支出增加；商品和服务支出也相对增加，如宣传费用等。

(二) 2080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01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88 万元, 增加 123.96%。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新招录用一人, 加上 2022 年基础性绩效工资上涨, 基数增加, 缴费相对增加。

(三)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6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04 万元, 减少 1.38%。主要原因是职业年金和基本养老保险做账时科目未调整, 导致职业年金科目比实际支出少, 基本养老保险支出比实际大。

(四)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4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8 万元, 减少 1.38%, 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医疗支出和基本养老保险支出做账时科目未调整, 导致事业单位医疗支出科目比实际支出少, 基本养老保险支出比实际大。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0.00 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 与上年持平。

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

说明：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21.2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97.1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24.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

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0.1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8.75%；较上年减少 0.14 万元，下降 48.28%。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本单位没有人员因公出国（境）。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2022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主要是：公车已回收，没有相关费用的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公车已回收，没有相关费用的支出。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1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8.75%；较上年减少 0.14 万元，下降 48.28%。。主要是严格按照中央“八

项规定”要求，严格控制公务接待活动，压缩公务接待支出。累计接待 2 批次、21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 5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分别是部门业务费 11 万元、村主干养老保险项目 4 万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计提被征地农民保证金）项目 200 万元、良种场改制农工生活补助项目 33 万元、城乡居民养老保险项目 580 万元，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828 万元。同时，《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1-5）。

对 5 个项目实施部门评价，分别是部门业务费、村主干养老保险项目、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计提被征地农民保证金）项目、良种场改制农工生活补助项目、城乡居民养老保险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828 万元，评价结果等次为“优”“良”“中”“差”的项目分别是“优”的项目是 3 个，“良”的项目是 2 个，“中”的项目是 0 个，“差”的项目是 0 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6-9）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

说明：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1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1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1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14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一：《部门业务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业务费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泰宁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中心

专项名称：部门业务费

年度：2022

单位：万元

预算金额	11	实际到位		实际支出		结余	
		金额	占预算金额比例	金额	占预算金额比例	金额	占预算金额比例
		11	100%	11	100%	0	0%
目标完成情况	给参保对象寄送对账单，印制宣传单，宣传每年的新政策，给各乡镇业务内网每月进行维护，已按计划完成。						
资金使用管理情况	截止目前各乡镇网络维护，宣传资料和短信宣传已全部宣传到位，确保了业务系统和日常工作的正常进行。无违规使用的情况。						
存在主要问题	1. 有些对账单发放不到位，很多人是外出，户口迁出，没有及时变更。2. 宣传经费有限，宣传力度不够。3. 各乡镇的网络维护不是很及时。4、业务网络经常出现断网的情况。5、村干部发放宣传资料不是很积极。6、村干部没有工作津贴，意见很大。						
相关意见建议	1. 要通知乡镇及时对户口迁出人员的信息做变更。2. 加大宣传力度，财政拨款经费适度增加。3. 给每个乡镇配备专门的网络维护人员。4、加强业务网络的维护。5、村干部的工作表现纳入绩效考核。6、增加村干部的工作津贴。						

填表人：严宏

填表时间：

联系电话：18065873726

附件二：《村主干养老保险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87.71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专项名称		村主干养老保险						
主管部门		泰宁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中心		实施单位		泰宁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中心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泰政文(2015)11号文件,规范养老保险发放,建立村干部基本养老保险制度。按规定比例享受养老保险待遇。			按计划完成,应补尽补。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4	4	3.39		84.7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	4	3.39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预算执行率得分(10分)		8.48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数量目标	养老保险参保单位增加数	>=10.00人	10.00	10.0	10.0	无偏离
		质量目标	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补助覆盖面	>=100.00%	100.00	15.0	15.0	无偏离
		成本目标	村主干养老保险	>=4.00万元	3.39	15.0	12.71	按需申报,按需拨款。
		时效目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00%	100.00	10.0	10.0	无偏离
	效益	经济效益目标	人均补助金额	>=1000.00元/人	1000.00	15.0	15.0	无偏离
		社会效益目标	参保缴费人数	>=260.00人次	338.00	15.0	15.0	实际村干部补助人数比预计多。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目标群体满意度	>=98.00%	98.00	10.0	10.0	无偏离
	绩效指标得分							87.71
总分值、评价总分(100分)		96.19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S>=90) <input type="checkbox"/> 良(90>S>=80) <input type="checkbox"/> 中(80>S>=60) <input type="checkbox"/> 差(60<S)							

附件三：《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计提被征地农民保证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专项名称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计提被征地农民保证金）						
主管部门		泰宁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泰宁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服务中心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计划做到应发尽发。			已按计划做到应发尽发。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200	71.55	71.55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	71.55	71.55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预算执行率得分(10分)		10.00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数量目标	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补助人数	>=1800.00人	1787.00	15.0	14.89	到龄待遇人员少于存在死亡人员
		质量目标	社待遇享受人数增长率	>=6.00%	6.00	20.0	20.0	无偏离
		成本目标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计提被征地农民保证金）	>=200万元	71.55	15.0	5.37	实际支出按农业股实际计提数入账支出
	效益	经济效益目标	人均补助金额	>=350.00元/人	330.00	10.0	9.43	财政资金紧张，本年未提标
		社会效益目标	参保缴费人数	>=1800.00人次	1787.00	10.0	9.93	到龄待遇人员少于存在死亡人员
		可持续影响目标	宣传活动场数	>=6.00场	6.00	10.0	10.0	无偏离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目标群体满意度	>=98.00%	98.00	10.0	10.0	无偏离
	绩效指标得分							79.62
总分值、评价总分(100分)		89.62						
评价等级	<input type="checkbox"/> 优 (S≥9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90>S≥80) <input type="checkbox"/> 中 (80>S≥60) <input type="checkbox"/> 差 (60<S)							

附件四：《良种场改制农工生活补助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专项名称		良种场改制农工生活补助						
主管部门		泰宁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中心		实施单位		泰宁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中心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解决原良种场改制的历史遗留问题，维护社会和谐稳定，自年满60周岁起发放生活困难补助，参照被征地农民发放，2021年7月起每人330元/月。财政部门负责资金安全、增值；人社部门负责做好良种场改制农工的困难补助工作；			“按年初预算计划安排，发放到位。”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33	30.23	27.82		92.0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3	30.23	27.82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预算执行率得分(10分)		9.20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数量目标	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补助人数	≥79.00人	77.00	10.0	9.75	存在死亡人员。
		质量目标	社会保险待遇支出增长率	≥10.00%	10.00	15.0	15.0	无偏离
		成本目标	良种场改制农工生活补助	≤33.00万元	27.82	10.0	10.0	按需申报，按需拨付。
		时效目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00%	100.00	15.0	15.0	无偏离
	效益	经济效益目标	人均补助金额	≥350.00元/人	330.00	15.0	14.14	财政资金困难，本年未提标。
		社会效益目标	参保缴费人数	≥79.00人次	77.00	15.0	14.62	存在死亡人员。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目标群体满意度	≥98.00%	98.00	10.0	10.0	无偏离
绩效指标得分							88.51	
总分值、评价总分(100分)		97.71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S≥90) <input type="checkbox"/> 良(90>S≥80) <input type="checkbox"/> 中(80>S≥60) <input type="checkbox"/> 差(60<S)							

附件五：《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专项名称		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							
主管部门		泰宁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中心		实施单位		泰宁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中心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本单位按年初预算执行，落实到位，做到应发应发，不违规发放，应补尽补。			严格按年初预算执行，已落实到位，做到应发应发，不违规发放，应补尽补。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580	490.55	490.55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80	490.55	490.55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预算执行率得分(10分)		10.00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数量目标	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补助人数	>=48000.00人	27568.00	15.0	8.61	税务更换合作银行，很多人未签约，导致无法扣款，缴费人数偏低。	
		质量目标	社保持遇享受人数增长率	>=5.00%	4.00	15.0	12.0	到龄人员很多未办理到龄手续，未开始领取待遇	
		成本目标	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	<=580.00万元	490.55	10.0	10.0	实际到位资金按照系统数据按需申报。	
		时效目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00%	100.00	10.0	10.0	无偏离	
	效益	经济效益目标	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补助覆盖面	>=98.00%	98.00	15.0	15.0	无偏离	
		社会效益目标	参保缴费人数	>=48000.00人次	27568.00	15.0	8.61	税务更换合作银行，很多人未签约，导致无法扣款，缴费人数偏低。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目标群体满意度	>=98.00%	98.00	10.0	10.0	无偏离	
	绩效指标得分							74.22	
	总分值、评价总分(100分)		84.22						
评价等级	<input type="checkbox"/> 优 (S≥9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90 > S ≥ 80) <input type="checkbox"/> 中 (80 > S ≥ 60) <input type="checkbox"/> 差 (60 < S)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附件六：《村干部养老保险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村干部养老保险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按照县财政局工作部署，遵循“科学性、规范性、客观性和公正性”的原则，对泰宁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中心财政项目支出绩效实施了自评，形成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按照泰宁县委、县政府确定的工作目标任务和要求，通过认真抓好落实，收缴城乡居民保费及养老金发放，收缴被征地保障金及发放被征地养老金，确保各项指标任务圆满完成。

（二）项目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根据泰政办【2015】8号、泰委办〔2015〕11号文件，关于做好在职村干部养老保险补助工作的通知精神。2022年度我县村干部参保人数508人，收缴保费金额51.6万元。同时也为各乡镇劳动保障所配备了必要的设备、宣传资料和工作经费，确保城乡居民保工作的正常有序运转，确保了各项指标顺利完成。

二、项目实施基本情况

（一）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1 年度，县财政项目支出预算安排 4 万元，总投入 3.39 万元，资金到位 3.39 万元，实际使用 3.39 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支出实现率 100%，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三、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2 年村主干养老保险项目的自评根据设计的自评指标体系，采用现场核验、查看内业等方法开展绩效自评，经评价，自评得分 96.19 分，自评等级为优秀。

（二）项目绩效执行率完成情况

经评价核验，2022 年村主干养老保险项目的年度绩效目标年初预算 4 万元，全年预算 4 万元，预算执行实际执行完成 3.39 万元，目标执行率 84.75%，本指标 10 分，得分 8.48 分，偏离原因是预算按村干部人数预算，实际有很多不符合条件的村干部，所以实际支出较预算少。

（三）项目绩效分析

1、产出评价指标满分 50 分，自评得分 50 分。其中：

（1）产出数量 10 分，得分 10 分。其中：养老保险参保人增加数 10 分，得 10 分，得分原因：参保人数按计划增加，无偏离。

(2) 产出质量 15 分，得分 15 分。其中：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补助覆盖面 15 分，得 15 分，得分原因：享受村干部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补助覆盖面 100%，无偏离。

(3) 产出成本 15 分，得分 15 分。其中：村干部养老保险补助 15 分，得 15 分，扣分原因：预算按村干部人数预算，实际有很多不符合条件的村干部，向财政申请资金是按符合条件的村干部申请。

(4) 产出时效 10 分，得分 10 分。其中：资金到位及时率，得分原因：申请多少，到位多少到位率 100%。

2、效益评价指标满分 30 分，自评 30 分，其中：

(1) 经济效益 15 分，得分 15 分。其中：人均补助金额 15 分，得分 15 分，得分原因：按计划补贴到位。

(2) 社会效益 15 分，得分 15 分。其中：参保缴费人数 15 分，得分 15 分，得分原因：参保缴费人数达到预计数。

3、满意度评价指标满分 10 分，自评 10 分，其中：

(1)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分，得分 10 分。其中：目标对象满意度 10 分，得分 10 分。得分原因：群众满意度达到预期值。

四、存在问题

（一）村干部补助是要个人先缴费 1000 元，然后再通过集体补助补贴给个人，但是村干部还没有养成先缴费 1000 元的习惯，每次都要经办人员三番五次的催缴。

（二）村干部养老保险政策的宣传不到位。

（三）村干部待遇太低，村干部意见比较大。

（四）税务扣款起始时间太晚，每年到下半年才开始扣款，这样加大了我们的催缴的难度。

五、有关建议

（一）名单早确定，催缴早开始。

（二）加强村干部养老保险的宣传力度。

（三）村干部很辛苦，可以适当提高补贴金额，调动他们的工作积极性。

（四）建议税务能够在三四月份扣款，早扣款，早催缴，加快村干部补助的进度。

附件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计提被征地农民保证金）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计提被征地农民保证金）财政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按照县财政局工作部署，遵循“科学性、规范性、客观性和公正性”的原则，对泰宁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中心财政项目支出绩效实施了自评，形成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按照泰宁县委、县政府确定的工作目标任务和要求，通过认真抓好落实，收缴城乡居民保费及养老金发放，收缴被征地保障金及发放被征地养老金，确保各项指标任务圆满完成。

（二）项目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县级财政相关科室计算出 2018 年度国有土地有偿使用收入金额，按 1%提取，存入财政专户，做为后期被征地农民保障的养老金补充；财政部门负责资金安全、增值；人社部门负责做好失地农民的养老保障工作；我单位通过认真抓好落实，2022 年度已按计划圆满完成。

二、项目实施基本情况

（一）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2 年度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计提被征地农民保证金）项目支出预算安排 200 万元，总投入 71.5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投入 71.55 万元，资金到位 71.55 万元，实际使用 71.55 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支出实现率 100%。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三、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2 年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计提被征地农民保证金）项目的自评根据设计的自评指标体系，采用现场核验、查看内业等方法开展绩效自评，经评价，自评得分 89.62 分，自评等级为优秀。

（二）项目绩效执行率完成情况

经评价核验，2022 年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计提被征地农民保证金）项目的年度绩效目标年初预算 200 万元，全年预算 71.55 万元，预算执行实际执行完成 71.55 万元，目标执行率 100%，本指标 10 分，得分 10 分，无偏离。

（三）项目绩效分析

1、产出评价指标满分 50 分，自评得分 40.26 分。其中：

(1) 产出数量 15 分，得分 14.89 分。其中：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补助人数 15 分，得 14.89 分，扣分原因：2022 年死亡人数较往年多，到龄人数又较少，导致补助人数减少。

(2) 产出质量 20 分，得分 20 分。其中：社会待遇享受人数增长率 15 分，得 15 分，得分原因：被征地待遇享受人数增长率按计划达到预期。

(3) 产出成本 15 分，得分 5.37 分。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计提被征地农民保证金）15 分，得 5.37 分，扣分原因：预算是按往年大概预算的，实际到位资金按农业股实际分配金额入账。

2、效益评价指标满分 30 分，自评 29.36 分，其中：

(1) 经济效益 10 分，得分 9.43 分。其中：人均补助金额 10 分，得分 9.43 分，扣分原因：补助金额未按计划标准补助，由于财政资金紧张，本年未调整被征地养老保险的待遇标准。

(2) 社会效益 10 分，得分 10 分。其中：参保缴费人数 10 分，得分 9.93 分，扣分原因：2022 年死亡人数较往年多，新增到龄的人数又较少，导致参保缴费人数较预期少。

(3) 可持续影响 10 分，得分 10 分。其中：宣传活动场次 10 分，得分 10 分，得分原因：按计划完成。

3、满意度评价指标满分 10 分，自评 10 分，其中：

(1)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分，得分 10 分。其中：目标群众满意度 10 分，得分 10 分。得分原因：群众满意度达到预期。

四、存在问题

(一) 普遍反应生活困难补助标准偏低，希望标准能够有所提高。

(二) 有群众参加企业社保的被征地农保享受不了被征地养老金，这个政策不是很合理。

(三) 在土地升值加快的背景下，农民没有与政府平等协商的“话语权”，补偿标准没有随着土地的增值而增加。

五、有关建议

(一) 适当提高被征地农民的补助标准，提高参保人的生活水平。

(二) 向上级反应，参加企业社保也应享受被征地养老金，不应该排除在外。

(三) 政府征收土地应该根据土地升值的背景，相应增加补偿标准。

附件八：《良种场改制农工生活补助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良种场改制农工生活补助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按照县财政局工作部署，遵循“科学性、规范性、客观性和公正性”的原则，对泰宁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中心财政项目支出绩效实施了自评，形成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按照泰宁县委、县政府确定的工作目标任务和要求，通过认真抓好落实，收缴城乡居民保费及养老金发放，收缴被征地保障金及发放被征地养老金，确保各项指标任务圆满完成。

（二）项目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按照【2017】7号泰宁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精神，解决原良种场改制的历史遗留问题，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本着以民为本、为民解忧的原则，统一参照《泰宁县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障暂行规定》的补助标准，自年满60周岁起发放生活困难补助，我单位通过认真抓好落实，2022年度已按计划圆满完成。

二、项目实施基本情况

（一）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2 年度良种场改制农工生活补助项目支出预算安排 33 万元,总投入 30.2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投入 30.23 万元,资金到位 30.23 万元,实际使用 27.82 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 92.03%,支出实现率 92.03 %。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三、项目绩效分析

(一) 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2 年良种场改制农工生活补助项目的自评根据设计的自评指标体系,采用现场核验、查看内业等方法开展绩效自评,经评价,自评得分 97.71 分,自评等级为优秀。

(二) 项目绩效执行率完成情况

经评价核验,2022 年良种场改制农工生活补助项目的年度绩效目标年初预算 33 万元,全年预算 30.23 万元,预算执行实际执行完成 27.82 万元,目标执行率 92.03%,本指标 10 分,得分 9.2 分,偏离的原因是本年被征地养老金补助标准为提标,良种场改制农工生活补助项目是参照被征地养老金补助标准发放。

(三) 项目绩效分析

1、产出评价指标满分 50 分,自评得分 50 分。其中:

(1) 产出数量 10 分,得分 9.75 分。其中:享受养老保险基金补助人数 10 分,得 9.75 分,扣分原因:当年存在死亡人员,做了减员,补助比预计少。

(2) 产出质量 15 分，得分 15 分。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增长率 15 分，得 15 分，得分原因：按计划完成无偏离。

(3) 产出成本 10 分，得分 10 分。其中：良种场改制农工生活补助资金到位率 10 分，得 10 分，得分原因：按需申报，到位及时。

(4) 产出时效 15 分，得分 15 分。其中：良种场改制农工生活补助到位及时率 15 分，得 15 分，得分原因：按需申报，到位及时。

2、效益评价指标满分 30 分，自评 28.76 分，其中：

(1) 经济效益 15 分，得分 14.14 分。其中：人均补助金额 15 分，得分 14.14 分，扣分原因：本年被征地养老金补助标准为提标，良种场改制农工生活补助项目是参照被征地养老金补助标准发放，预算按提标预算。

(2) 社会效益 15 分，得分 15 分。其中：参保缴费人数 15 分，得分 14.62 分，得分原因：当年存在死亡人员，做了减员，补助比预计少。

3、满意度评价指标满分 10 分，自评 10 分，其中：

(1)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分，得分 10 分。其中：目标群众满意度 10 分，得分 10 分。得分原因：群众满意度达到预期。

四、存在问题

（一）普遍反应生活困难补助标准偏低，希望标准能够有所提高。

（二）生活困难补助标准是根据被征地养老金标准发放的，有一定的局限性。

（三）生活困难补助标准根据被征地保障金标准，在土地升值加快的背景下，农民没有与政府平等协商的“话语权”，补偿标准没有随着土地的增值而增加。

五、有关建议

（一）适当提高生活困难补助标准，提高参保人的生活水平。

（二）制定独立的生活困难补助政策和标准。

（三）政府征收土地应该根据土地升值的背景，相应增加补偿标准。

附件九：《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按照县财政局工作部署，遵循“科学性、规范性、客观性和公正性”的原则，对泰宁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中心财政项目支出绩效实施了自评，形成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按照泰宁县委、县政府确定的工作目标任务和要求，通过认真抓好落实，收缴城乡居民保费及养老金发放，收缴被征地保障金及发放被征地养老金，确保各项指标任务圆满完成。

（二）项目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按照泰宁县委、县政府确定的工作目标任务和要求，通过认真抓好落实，收缴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费及养老金发放，确保各项指标任务圆满完成。

截至 2022 年底，全县待遇领取人数 2.0727 万人，发放养老金 3447.7059 万元，发放丧葬补助金 762 人，197.0371 万元。按照省、市中心统一部署开展调待工作，及时落实养老待遇调整政策。2022 年 1 月起，调整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

每人每月基础养老金由原来 130 元提高到 140 元，合计调整待遇 1.9927 万人，金额 119.56 万元。同时也为各乡镇劳动保障所配备了必要的设备、宣传资料和工作经费，确保城乡居民保工作的正常有序运转，确保了各项指标顺利完成。

二、项目实施基本情况

（一）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2 年度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项目支出预算安排 580 万元，总投入 490.5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投入 490.55 万元，资金到位 490.55 万元，实际使用 490.55 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支出实现率 100 %。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三、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2 年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项目的自评根据设计的自评指标体系，采用现场核验、查看内业等方法开展绩效自评，经评价，自评得分 84.22 分，自评等级为良。

（二）项目绩效执行率完成情况

经评价核验，2022 年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项目的年度绩效目标年初预算 580 万元，全年预算 490.55 万元，预算执行实际执行完成 490.55 万元，目标执行率 100%，本指标 10 分，得分 10 分，无偏离。

（三）项目绩效分析

1、产出评价指标满分 40 分，自评得分 40 分。其中：

（1）产出数量 15 分，得分 8.61 分。其中：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补助人数 15 分，得 8.61 分，扣分原因：税务更换合作银行，很多人未签约，导致无法扣款，缴费人数偏低，导致补助人数也较低。

（2）产出质量 15 分，得分 12 分。其中：社保待遇享受人数增长率 15 分，得 12 分，扣分原因：到龄人员很多未办理到龄手续，未开始领取待遇，加上 2022 年死亡注销的人数较往年多。

（3）产出成本 10 分，得分 10 分。其中：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到位资金 10 分，得 10 分，得分原因：资金及时到位，无偏离。

2、效益评价指标满分 30 分，自评 30 分，其中：

（1）经济效益 15 分，得分 15 分。其中：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补助覆盖面 15 分，得分 15 分，得分原因：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补助覆盖面达到预计比率。

（2）社会效益 15 分，得分 15 分。其中：参保缴费人数 15 分，得分 8.61 分，扣分原因：税务更换合作银行，很多人未签约，导致无法扣款，缴费人数偏低。

3、满意度评价指标满分 10 分，自评 10 分，其中：

(1)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分，得分 10 分。其中：目标群众满意度 10 分，得分 10 分。得分原因：群众满意度达到预期值。

四、存在问题

(一) 建立健全“乡镇有机构、村级有专人、覆盖无死角”的经办服务网络，定期组织经办业务技能和人员素质培训，加强经办队伍建设，提高办事效率，为广大群众提供优质便捷的服务。

(二) 缴转税务部门征收，催缴力度不足，加上 2022 年更换了合作银行，没有提早部署宣传，导致很多参保人没有及时签约，不能及时扣款，缴费率较往年低。

(三) 税务系统和我们的业务系统衔接时间过长，导致很多人保费不能及时到账，不能及时发放养老金。

五、有关建议

(一) 加强对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的宣传力度，提高村干部的待遇，调动村干部工作积极性。

(二) 对税务部门 2022 年更换扣款银行事宜，应大力宣传，增强税务部门的催缴意识。

(三) 完善税务和业务系统的衔接，尽量做到实时传输。